

兴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绩效重点评价报告

根据兴隆县财政局《关于县级部门报送预算绩效重点评价计划的通知》兴财监【2025】6号文件要求，我局高度重视、结合工作实际，组织财务等相关业务股室对2024年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选取绩效重点评价项目，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成立了由邓景升担任组长，财务股牵头，分管业务股室为成员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。

按照《兴隆县县级部门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》的要求我单位选取了五个绩效重点评价项目，从项目立项、资金管理与使用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指标等方面对该项目进行了评分。包括管理绩效、产出绩效两个层次，重点评价资金安排使用的科学性、精准性、及时性、有效性

二、评价的专项资金和重点支出项目情况

我局重点评价的项目共计5个，分别为2024年重点生态功能区安排环卫市场化费用1401.7万元；2024年污水管网维护400万元；2024年重点生态功能区安排居民热用户供热价格补贴1316.258827万元；冀财建【2023】256号关于下达2023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资金预算11万元；冀财社【2023】246号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165.9万元。涉及2024年预算资金3117.958827万元，专项资金176.9万元。

三、绩效评价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安排环卫市场化费用

1、决策层面。立项依据充分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；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；此项工作属于我局部门职责，为 2024 年我局重点工作之一；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；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。立项程序规范，该项目符合规定程序申请设立；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；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绩效评价、集体决策。绩效目标合理，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；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政策的业绩水平；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。绩效指标明确，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，通过清洗、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，与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。预算编制科学，经过科学论证，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，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，并按标准编制，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。资金分配合理，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足，资金分配额度合理，与项目实际相适应。

2、过程层面。在资金管理方面，资金到位率为 100%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管理制度健全，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并合法、合规、完整。制度执行遵守相

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，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，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、场地设备、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。

3、产出层面。环卫市场化已按照进度全部保质保量完成任务，拨付资金未超出年初预算。实际完成率 97%，质量达标率 98%，成本控制率 100%，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。

4、效益层面。我县城区 88.9 万平方米提供清扫保洁服务，垃圾清运约 7 万吨/年。吸引大项目、大投资落户兴隆，推动了兴隆经济的发展。为我县城市市容环境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，人人享有宜居的优美的生活和工作环境。项目决策科学，依据充分，项目管理较为规范，项目完成效果好，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，满足了群众的实际需求。

（二）2024 年污水管网维护

1、决策层面。立项依据充分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；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；此项工作属于我局部门职责，为 2024 年我局重点工作之一；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；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。立项程序规范，该项目符合规定程序申请设立；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；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绩效评价、集体决策。绩效目标合理，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；

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政策的业绩水平；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。绩效指标明确，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，通过清洗、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，与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。预算编制科学，经过科学论证，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，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，并按标准编制，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。资金分配合理，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足，资金分配额度合理，与项目实际相适应。

2、过程层面。在资金管理方面，资金到位率为 100%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管理制度健全，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并合法、合规、完整。制度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，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，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、场地设备、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。

3、产出层面。污水管网维护工程按照进度全部保质保量完成任务，拨付资金未超出年初预算。实际完成率 97%，质量达标率 98%，实际成本比计划成本略高。

4、项目效益层面。确保污水管网的正常运行和排水工程的有效发挥，减少了管道堵塞、泄露等问题的发生，预防环境污染，提高了管道使用说明，降低维护成本。

（三）2024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安排居民热用户供热价格补贴

1、决策层面。立项依据充分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；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；此项工作属于我局部门职责，为 2024 年我局重点工作之一；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；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。立项程序规范，该项目符合规定程序申请设立；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；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绩效评价、集体决策。绩效目标合理，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；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政策的业绩水平；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。绩效指标明确，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，通过清洗、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，与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。预算编制科学，经过科学论证，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，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，并按标准编制，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。资金分配合理，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足，资金分配额度合理，与项目实际相适应。

2、过程层面。在资金管理方面，资金到位率为 100%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管理制度健全，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并合法、合规、完整。制度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，项目

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，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、场地设备、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。

3、产出层面。供热价格补贴已按照进度全部保质保量完成任务，拨付资金未超出年初预算。实际完成率 100%，质量达标率 99%，实际完成时间比计划完成时间略晚。

4、项目效益层面。供热价格补贴切实减轻了居民的经济负担，有效减轻冬季取暖方面的经济压力，保障基本生活需求。合理的热价格补贴机制可以确保供热企业的运营成本得到合理补偿，避免因价格过高而导致供热企业亏损，进而影响供热服务的稳定性和质量，确保居民能够享受到稳定、高质量的供暖服务。

（四）冀财建【2023】256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资金预算 11 万元

1、决策层面。立项依据充分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；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；此项工作属于我局部门职责，为 2024 年我局重点工作之一；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；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。立项程序规范，该项目符合规定程序申请设立；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；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绩效评价、集体决策。绩效目标合理，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；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政策的业绩水平；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。绩效指标明确，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，通过清

洗、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，与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。预算编制科学，经过科学论证，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，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，并按标准编制，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。资金分配合理，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足，资金分配额度合理，与项目实际相适应。

2、过程层面。在资金管理方面，资金到位率为 100%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管理制度健全，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并合法、合规、完整。制度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，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，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、场地设备、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。

3、项目产出层面。2023 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已按照进度全部保质保量完成任务，拨付资金未超出年初预算。实际完成率 100%，质量达标率 100%。实际成本比计划成本略高。

4、项目效益层面。通过对农村危房改造，有效解决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的住房安全问题，有力推动了新农村建设，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。

（五）冀财社【2023】246号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

1、决策层面。立项依据充分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；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；此项工作属于我局部门职责，为2024年我局重点工作之一；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；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。立项程序规范，该项目符合规定程序申请设立；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；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绩效评价、集体决策。绩效目标合理，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；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政策的业绩水平；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。绩效指标明确，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，通过清洗、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，与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。预算编制科学，经过科学论证，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，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，并按标准编制，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。资金分配合理，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足，资金分配额度合理，与项目实际相适应。

2、过程层面。在资金管理方面，资金到位率为100%，预算执行率为100%，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管理制度健全，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并合法、合规、完整。制度执行遵守相

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，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，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、场地设备、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。

3、项目产出层面。农村危房改造已按照进度全部保质保量完成任务，拨付资金未超出年初预算。实际完成率 100%，质量达标率 99%。实际成本比计划成本略高。

4、项目效益层面。通过对农村危房改造，有效解决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的住房安全问题，有力推动了新农村建设，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。

四、改进预算管理建议。

1、提高预算管理、绩效评价意识。加强组织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评价相关法律、法规的学习。及时向领导汇报工作，让领导时时掌握预算绩效管理的推进情况、存在的问题，以利于及时作出决策。

2、提高绩效目标、指标设定质量。绩效评价指标的设定应符合实际、精简实用、具有代表性，促进评价工作规范、客观、高效的开展。

3、完善制度建设。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、预算资金管理制度、资料管理制度等各项相关制度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

2024年4月18日